



# 工廠管理輔導法修法重點及 低率貸款說明



報告單位：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中華民國 109 年 1 月 2 日

# 簡報大綱

壹

修法歷程

貳

修法重點

參

Q&A

肆

結論





創新 服務 活力  
Innovation Service Dynamics



# 修法歷程



# 壹、修法歷程

行政院

- 108年3月28日第3645次院會通過「**工廠管理輔導法修正草案**」(共計**14條**條文)，並於3月29日送立法院審議。

立法院

- 108年4月12日付委**一讀**通過。
- 108年5月6日第9屆第7會期**經濟委員會**第11次全體委員會議審議。
- 108年6月20日、27日黨團協商。
- 108年6月27日院會**二讀**、**三讀**通過。



創新 服務 活力  
Innovation Service Dynamic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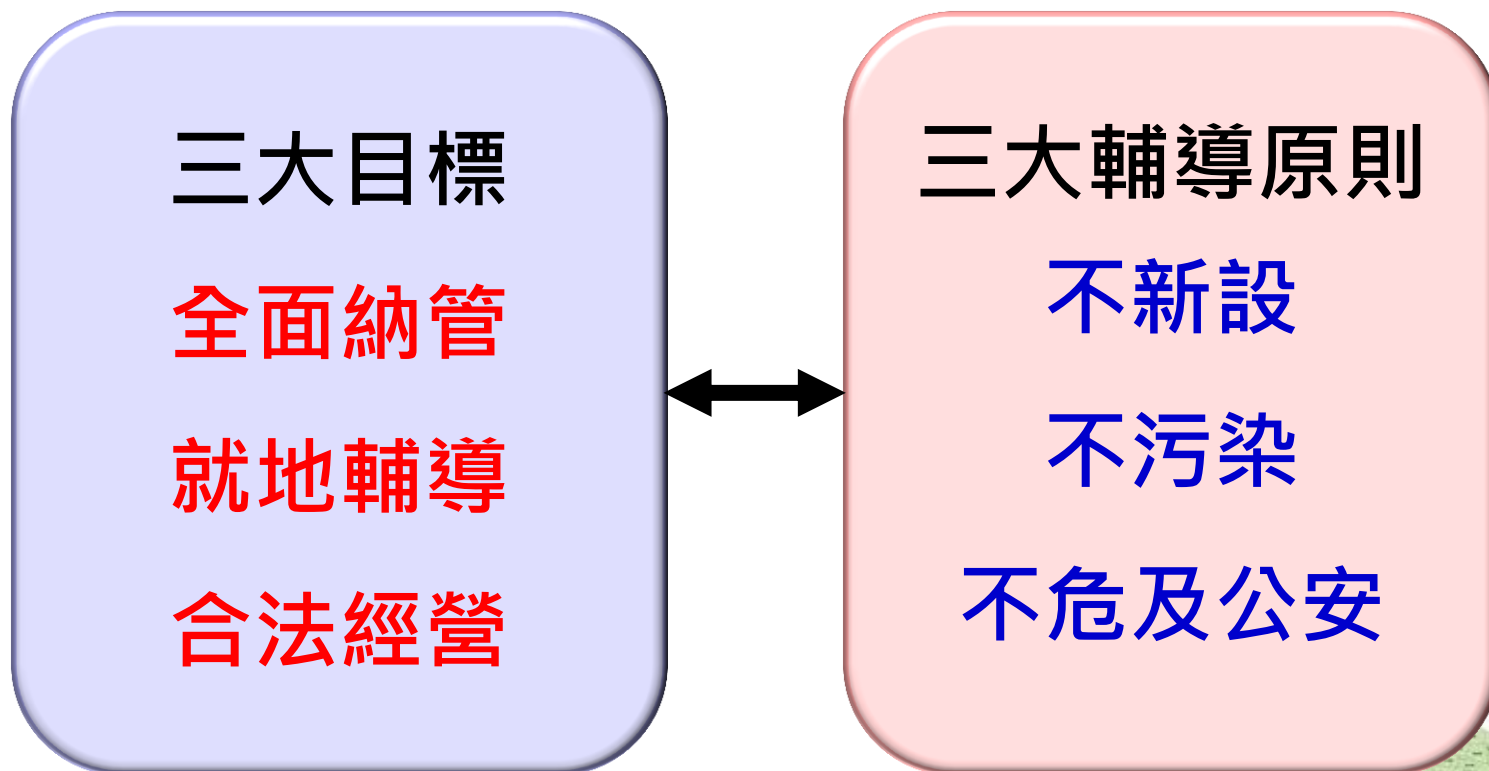
# 貳

## 修法重點



## 貳、修法重點

### 本次工廠管理輔導法部分條文修正案



## 貳、修法重點(§28-6、§28-7)

### ☆ 已補辦臨時工廠登記者

在原臨時工廠登記事項範圍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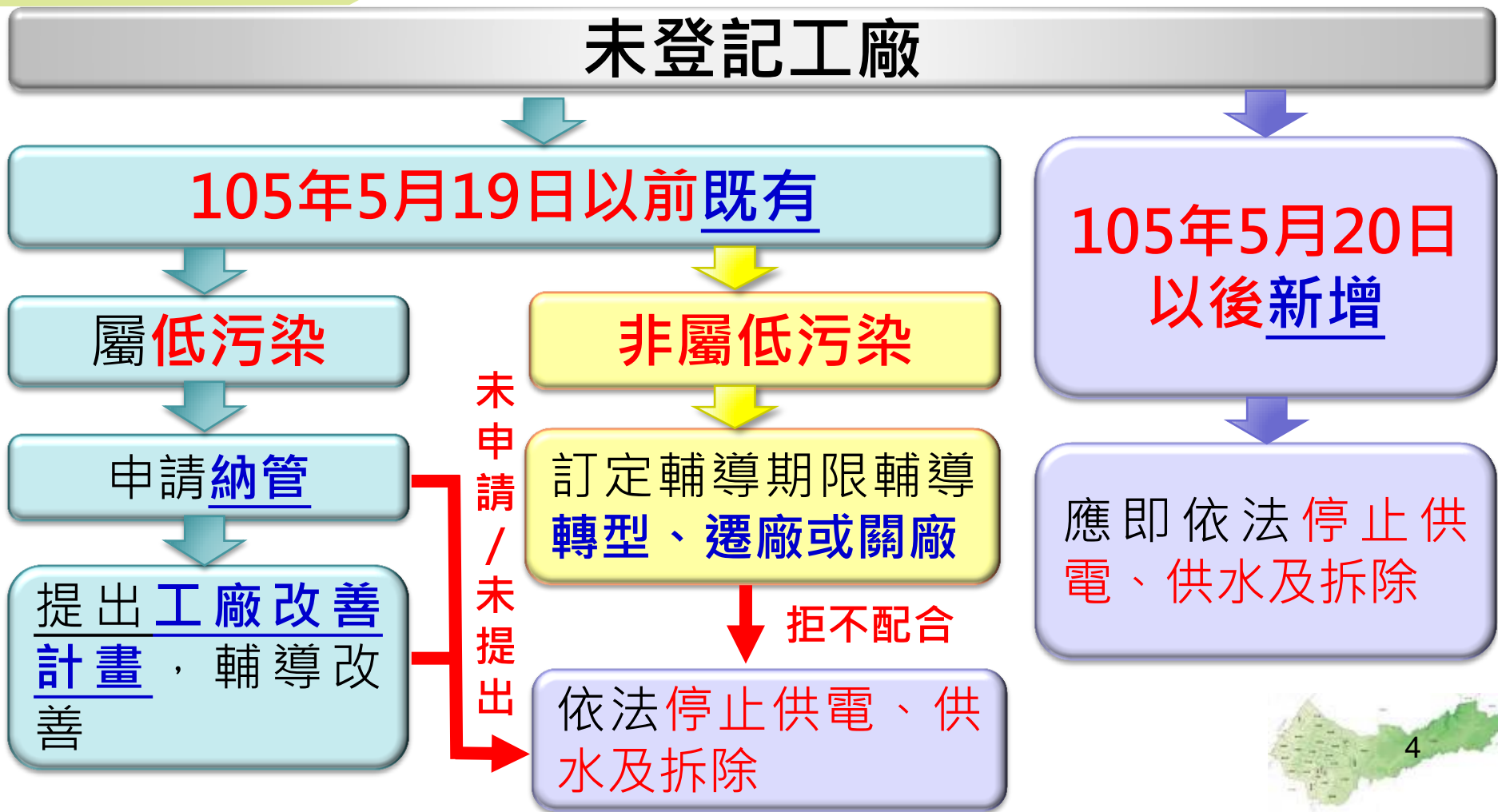
於修正條文施行之日起2年內申請**特定工廠登記**



取得特定工廠登記者，**每年**繳交**營運管理金**

(至取得土地及建築物合法使用證明文件為止)

# 貳、修法重點(§28-1)





## 貳、修法重點(§28-5、§28-7)

**2年**

### 低污染既有未登記工廠納管程序

**全面納管**

◆ 申請納管者，每年繳交**納管輔導金**至取得特定工廠登記為止。

未依限取得特定工廠登記者

**3年**

提出  
工廠改善計畫

經地方主管  
機關核定

**2年**

限期改善

(有正當理由者得申請展延)

改善完成

申請  
特定工廠登記

◆ 核定之工廠改善計畫失效

◆ 依法停止供電、供水及拆除

**10年**

**限期取得特定工廠登記**

◆ 取得特定工廠登記者，每年繳交**營運管理金**至取得土地及建築物合法使用證明文件為止。

# 納管申請書填寫範例(草案)

## 納管申請書(草案)(填寫範例)

受文者：彰化縣 政府 申請日期：109年01月03日

廠名	王大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	(04) 7777777						
公司或商業統一編號	2	2	2	2	3	3	3	3	組織	<input type="checkbox"/> 獨資 <input type="checkbox"/> 合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
工廠負責人	姓名	王大為		身分證統一編號	N 1 1 1 2 2 2 2 2 2					
	是否為有行為能力人(註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住所或居所	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一段○○○號								
	手機	0900-110011		E-mail	000001@gmail.com					
設廠地點	廠址	彰化縣 鄉市 村 ○○ 路 段 巷 弄 10 號 1 樓								
	地點	彰化縣鹿港鎮○○○段○○○地號								
廠地面積	2325 m <sup>2</sup>	使用分區	特定農業區							
		編定地別	農牧用地							
廠房面積	1550 m <sup>2</sup>	廠房及建築物面積合計	2070 m <sup>2</sup>							
建築物面積	520 m <sup>2</sup>									
使用電力容量、熱能	120 馬力	合計	130 瓩							
產業類別	主要產品(註2)		申請人							
	(2碼_中類)	3碼_小類	4碼_細類							
22 塑膠製品製造業	220 塑膠製品製造業	2201 塑膠皮、板及管材	(工廠及負責人印章)							
			蓋大小章							
請依產品明述勾選(產業類別屬 06、17、18、19者)	<input type="checkbox"/> 屬食品添加物。 <input type="checkbox"/> 屬食品添加物上游化工原料。 <input type="checkbox"/> 屬工業用化工原料及化學品。									

註1：依工廠管理輔導法第8條第1項規定，工廠應置工廠負責人；無行為能力人或限制行為能力人不得為工廠負責人，又民法第13條規定，未滿七歲之未成年人，無行為能力，滿七歲以上之未成年人，有限制行為能力，未成年人已結婚者，有行為能力。  
 2. 產品屬「食品添加物」、「食品添加物上游化工原料」者，請依應檢附文件所載之方式填寫。  
 3. 工廠負責人手機及 E-mail 資料須提供方便工業主管機關提供工業輔導即時資訊服務之用，申請人可審酌填寫，非屬必填欄位。

## 申請人聲明書(草案)(填寫範例)

申請人(工廠隸屬之事業主體)王大塑膠股份有限公司，茲聲明下列事項，均屬真實，且符合工廠管理輔導法第二十八條之五第一項之申請納管資格，特依該規定申請納管，並願遵守工廠管理輔導法及特定工廠登記辦法等規定。本聲明事項如有虛偽、不實、隱匿或違反法規之情事者，願無條件接受 貴府撤銷或廢止納管，並不退還已繳之納管輔導金。

項次	聲明事項	是(打V)	否(打V)
1	申請人於申請時，在申請納管之工廠實際從事物品製造、加工行為，且仍持續進行中。	V	
2	申請納管之工廠於105年5月19日前已從事物品製造、加工。	V	
3	申請納管之工廠為低污染產業類別及產品。(註1)	V	
4	申請納管之工廠製造之產品非屬依法令禁止製造者。	V	
5	申請納管之工廠非屬中央主管機關基於環境保護或安全考量公告不宜設立工廠。(註2)	V	
6	申請納管之工廠非屬所轄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公告不宜設立工廠。		免填。由所轄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審查。

註1：非屬經濟部○年○月○日○號公告「風汗酸之認定基準」負面表列之產業類別及產品。(尚待確定)  
 註2：非位於「第一級環境敏感地區」(詳附件)，申請人可經由「內政部營建署國土規劃地理資訊平台」(http://nsp.tod.gov.tw/ngis/) 預為查詢，依特定工廠登記辦法第五條規定，申請人應於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通知受理納管申請後六個月內，提出向內政部建築司「環境敏感地區第一窗口查詢平台」(https://eand.cpsai.gov.tw/SEPortal/) 申請查詢之查詢結果通知書。(尚待確定)  
 此致

彰化縣 政府  
 申請人(工廠隸屬之事業主體)：王大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蓋章  
 地址：彰化縣鹿港鎮○○○段○○○地號 統一編號：22223333  
 負責人姓名：王大為 蓋章  
 身分證字號：N11222222  
 住址：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一段○○○號 聯絡電話：  
 中華民國 109年01月03日





創新 服務 活力  
Innovation Service Dynamics

# 工廠改善計畫範本(草案)(1/2)

## 工廠改善計畫(範本)

壹、納管日期、文號：  
貳、工廠基本資料。

廠名	王大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	(04) 7777777	
工廠負責人	姓名	王大為	傳真	(04) 7777778	
	是否為有行為能力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身分證統一編號	N 1 1 1 2 2 2 2 2 2 2	
	住所或居所	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一段○○○號			
廠址	彰化縣	鄉市	村鄰	○○	路
地點	市	鹿港	鎮區	里	街
地號	彰化縣鹿港鎮○○○段○○○地號		使用分區	特定農業區	
			或用地類別	農牧用地	
廠地	面積	2325㎡			
廠房	面積	1550㎡	廠房及建築物	面積合計	
建築物	面積	520㎡	2070㎡		
工廠用水量(含工業用水及民生用水)	1.2立方公尺/日	自來水單號碼	BH○○○○○○○○		
使用電力容量、熱能	120馬力	合計	130瓩		
產業類別(2碼_中類)	主要產品(註1)	申請人			
	3碼_小類	4碼_細類	(工廠負責人印章)		
22 塑膠製品製造業	220 塑膠製品製造業	2209 其他塑膠製品製造業(塑膠壺、桶、碗、盆等製造)	份有限公司 王大塑膠股 王為大印		

1

參、工廠經營現況說明(，增列一項目說明)

產品、營業額、員工人數。

一、工廠經營現況

產品名稱：塑膠壺、桶、碗、盆等。

最近三年平均營業額：約三千萬元。

員工人數：23人。

二、如規劃變更或增加低污染產品項目，請繼續勾選此項：

變更後產品項目\_\_\_\_\_

增加後產品項目\_\_\_\_\_

肆、符合納管條件說明

二、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五年五月十九日以前從事物品製造、加工之事實

(一)本公司(工廠)98年3月於彰化縣(市)鹿港鎮(鎮、市、區)○○路○○巷○○號，從事塑膠壺、桶、碗、盆等製造至今仍生產營運中。

(二)附有一百零五年五月十九日以前從事物品製造、加工之事實證明文件(如附件○○)

1. 建物證明文件\_\_\_\_\_

2. 已從事物品製造、加工證明文件\_\_\_\_\_

3. 其他\_\_\_\_\_

(三)檢附目前工廠作業情形照片(如附件○○)。

■符合一百零五年五月十九日以前從事物品製造、加工之事實

二、屬低污染事業之說明(產品製造流程說明)

備註：如擬變更或增加低污染產品，應一併說明新產品製造流程

產品名稱：塑膠壺、桶、碗、盆

產品製造流程：(如附件○○製造流程圖)。

■符合經濟部公告屬低污染事業。

三、非屬本法第二十八條之五第一項規定，不得申請納管各款情形之說明

■產品非屬法令禁止製造產品。

■設廠地非位於經濟部公告不宜設立工廠範圍，附有查詢證明文件(如附件○○)。

■非位於彰化縣(市)政府公告不宜設立工廠範圍。

2

(備註：上面三項均須符合規定並勾選)

伍、一般事項改善計畫

改善項目	預計改善規劃說明
一、環境改善措施，包括廢(污)水處理及排放機制之規劃	<p>廢(污)水處理及排放機制</p> <p>1. 廢(污)水處理措施改善規劃</p> <p>■僅員工生活污水：</p> <p>處理方式：<u>工廠員工生活污水1.2立方公尺/日，設有經中央環境保護主管機關會同中央主管建築機關審核認可之預鑄式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處理。</u></p> <p><input type="checkbox"/>事業廢水及員工生活污水</p> <p>處理方式：_____</p> <p>2. 排放機制改善規劃</p> <p>■排放至區域排水</p> <p>排放方式：<u>排放到廠區附近XXXX路道路側溝。</u></p> <p><input type="checkbox"/>貯留</p> <p>處理方式：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排放至農田水利會排水溝渠</p> <p>排放方式：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p> <p>3. 其他改善措施</p>

3

資料來源：經濟部中部辦公室-工廠管理輔導法-特定工廠登記與未登記工廠專區

<https://www.cto.moea.gov.tw/FactoryMCLA/>

# 工廠改善計畫範本(草案)(2/2)

二、消防安全	■依照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設計、監造、裝置，改善後取得消防主管機關竣工查驗合格。
--------	--

陸、個別措施改善計畫（因廠地範圍、位置、作業場所或產品，為下列各該法令管制者，應分別提出改善措施）

改善項目	預計改善規劃說明
一、為環保法令管制之事業種類、範圍及規模者	<p>■非屬環保法令管制之事業、種類、範圍及規模（環保局認定非屬環保法令管制之事業、種類、範圍及規模之文件如附件○○○）。</p> <p><input type="checkbox"/>屬環保法令管制之事業、種類、範圍及規模。</p> <p>改善下列措施：</p> <p><input type="checkbox"/>辦理環境影響評估。</p> <p><input type="checkbox"/>申請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核准後設施水污染防治設備，並依規定申請排放許可。</p> <p><input type="checkbox"/>申請空氣污染防治設置許可，設置污染防治設施，申請操作許可。</p> <p><input type="checkbox"/>依規定提報廢棄物清理計畫，依核定計畫委託合格清除處理公司清運處置。</p> <p><input type="checkbox"/>依環保管制法令，提送核准或許可之計畫或調查、檢測資料（填寫須核准或計畫或調查、檢測檢測項目）。</p>
二、位於山坡地範圍，經認定須擬具水土保持計畫者	<p><input type="checkbox"/>廠地非位於山坡地範圍。</p> <p>■廠地位於山坡地範圍</p> <p>改善措施：依據水土保持法，擬具水土保持計畫，送請主管機關核定後檢附核定證明文件辦理。</p>
三、已達供公眾使用建築物標準者	<p><input type="checkbox"/>未達供公眾使用建築物標準</p> <p>■已達供公眾使用建築物標準。</p> <p>改善措施：完成改善補強，取得建築師或結構技師簽證出具之結構安全證明。</p> <p><small>（供公眾使用建築物標準：都市計畫內使用電力（包括電熱）在三十七點五瓩以上或其作業廠房之樓地板面積合計在二百平方公尺以上，都市計畫外使用電力（包括電熱）在七十五瓩以上或其作業廠房之樓地板面積合計在五百平方公尺以上）</small></p>
四、定有設廠	<input type="checkbox"/> 非屬訂有設廠標準之工廠。

標準之工廠	<p>■產品<b>食品餐食</b>屬訂有設廠標準之工廠，</p> <p>改善措施：</p> <p>■依據食品工廠設廠標準及優良食品作業規範規定改善</p> <p><input type="checkbox"/>依據化粧品製造工廠設廠標準改善</p> <p><input type="checkbox"/>依據飼料工廠設廠標準改善</p> <p><input type="checkbox"/>依據酒產製工廠設廠標準改善</p> <p><input type="checkbox"/>依據_____工廠設廠標準改善</p>
五、屬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規定之製造、儲存或處理場所	<p><input type="checkbox"/>產品（或使用原料）非屬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p> <p>■產品（或使用原料）屬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p> <p>改善措施：依據「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規劃符合設施，檢附場所之位置、構造、設備圖說及改善計畫陳報當地消防機關審查。於審查符合規定後設置，設置完成後報請當地消防機關檢查其位置、構造及設備合格。</p>
六、用水量達水利法第54-3條規定，其用水計畫須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定者	<p><input type="checkbox"/>用水量_____立方公尺/日，未達每日三百立方公尺以上。</p> <p>■用水量<b>400</b>立方公尺/日，達每日三百立方公尺以上。</p> <p>依據水利法第54-3條規定，提出用水計畫，並送請<b>彰化縣</b>（市）政府，轉送經濟部水利署核定。</p>

柒、改善期限

改善計畫於核准後二年內，本公司依照核定改善項目、內容完成改善，依規定申辦特定工廠登記。



## 貳、修法重點(§28-5、§28-8)

### 免罰對象、期間及事由

適用對象	免罰期間	免罰及免限事項
取得 <b>特定工廠登記</b> 者	<b>特定工廠登記有效期間</b> (施行之日起 <b>20年</b> 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不適用土地使用及建築法規之相關處罰</li> <li>● 工廠建築物得准予接水、接電及使用</li> </ul>
<b>非屬低污染</b> 之既有未登記工廠	輔導期限內，配合轉型、遷廠或關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不適用工廠管理輔導法擅自製造、加工之相關處罰</li> <li>● 不適用土地使用及建築法規之相關處罰</li> </ul>
<b>低污染</b> 之既有未登記工廠	申請納管至地方主管機關核定工廠改善計畫之期間及改善期間	
補辦 <b>臨時登記工廠</b> 者	申請特定工廠登記期間	

## 貳、修法重點(§28-5)

### 納管限制

有下列情形之一，不得申請納管：

- 一. 產品**依法令禁止製造**者。
- 二. 中央主管機關基於**環境保護或安全考量**公告**不宜設立工廠**者。
- 三. 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報請中央主管機關同意公告不宜設立工廠者。



## 貳、修法重點(§28-9、§28-13)

### 特定工廠之限制與加重處罰

#### 取得特定工廠登記

- 不得變更隸屬之**事業主體**
- 獨資者不得變更**事業主體負責人**，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
- 合夥者不得變更**合夥人**，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
- 不得增加廠地、廠房及建築物**面積**
- 不得增加或變更為**中高污染產業類別及主要產品**
- 不得轉供他人設廠
- 不履行附加之負擔

違反

#### 地方主管機關

限期改善  
並處工廠負責人**10萬-50萬**罰鍰

未改善

廢止  
特定工廠登記

# 貳、修法重點(§28-10、§28-11)

## 輔導合法化

(輔導為一般工廠登記及限制低污染產業)

取得特定工廠登記者		
群聚地區	非群聚地區	
優先採新訂都市計畫或開發產業園區規劃處理	位於非都市計畫土地	位於都市計畫土地
	<p>提出<u>用地合法計畫</u>，申請<u>特定工廠使用地證明書</u>並繳交<u>回饋金</u>辦理<u>使用地變更編定</u>【特定目的事業用地】</p> <p>完成使用地變更後，得申請<u>工廠登記</u>(但限於低污染產業類別)</p>	<p>依<u>都市計畫法</u>規定辦理</p>



## 貳、修法重點(§28-12)

### 民眾檢舉及獎勵（吹哨子條款）

民眾得檢舉下列未登記工廠

- 105年5月20日後**新增**者
- 105年5月19日前**既有非屬低污染**，**未配合**於輔導期限內配合辦理**轉型、遷廠或關廠**者
- 105年5月19日前**既有低污染**未依法**申請納管**者

地方主管機關

- 應**保密**檢舉人之身分
- 因檢舉而查獲違反本法規定，得對檢舉人**酌予獎勵**

獎勵方式及其他相關事項之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 貳、修法重點(§28-2)

### 擬訂管理輔導計畫

#### 中央主管機關

- ◆ 訂定「全面納管、就地輔導」原則之執行方案
- ◆ 設工廠管理輔導會報，定期追蹤管考決議事項執行狀況，並每年公告於網站

#### 地方主管機關

施行之日起 6 個月內

擬訂**管理輔導計畫**，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定

- 新增及既有未登記工廠之調查情形
- 新增未登記工廠辦理情形及既有未登記工廠執行之規劃
- 其他管理及輔導措施

## 貳、修法重點(§39)

### 施行日期

本法中華民國108年6月27日修正之條文，其**施行日期**由行政院以命令定之。

☆**中央預定於民國109年施行**☆



創新 Innovation  
服務 Service  
活力 Dynamics



Q&A

---



## Q：申請納管、提改善計畫、申請特定工廠登記應該準備哪些資料？

- A：1. 目前經濟部中部辦公室已將納管申請書填寫範例(草案)、工廠改善計畫範本(草案)公告於其「工廠管理輔導法-特定工廠登記與未登記工廠專區」(<https://www.cto.moea.gov.tw/FactoryMCLA/>)，業者可輸入網址查詢參考。
2. 相關申請案件之申請書件、範本及應備文件等資訊，本局將俟中央相關子法確立後，公告於本局網站，供業者下載使用，避免混淆。



## 參、Q&A

**Q：105年5月19日以前既有未登記工廠怎麼認定？**

**A：由申請人(既有未登記工廠)業者舉證，相關證明文件將於特定工廠登記辦法內訂定。**

## 參、Q&A

**Q：低污染行業怎麼認定？**

**A：**經濟部前已跨部會協商，其中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為保護農地，新增有重金屬疑慮之脫脂、酸洗、電鍍或陽極處理製程者，不是低污染，認定標準後續將由經濟部公告之。



## 參、Q&A

**Q：納管輔導金及營運管理金要繳多少？繳到什麼時候？**

**A：目前經濟部擬訂之特定工廠登記辦法(草案)，參採臨時工廠登記回饋金計算方式，金額為2至10萬元(實際仍以特定工廠登記辦法確定實施版本為準)，並自申請納管起每年繳交至取得土地及建築物合法使用證明文件為止。**





## 參、Q&A

**Q：工廠非土地及廠房建物所有權人，誰可以申請特定工廠登記？**

**A：由105年5月19日以前既有，且持續製造加工的低污染未登記工廠業者為申請人。**

## 參、Q&A

**Q：廠房作辦公室、倉儲業或買賣業使用，可以申請特定工廠登記嗎？**

**A：**工廠管理輔導法規範對象為**工廠**，係指**有固定場所從事物品製造、加工**，其廠房達一定面積，或其生產設備達一定電力容量、熱能者。

**辦公室、倉儲業及買賣業無製造加工行為，非屬製造業，爰無工廠管理輔導法之適用。**



## 參、Q&A

**Q：臨時工廠登記如果有擴廠的情形，可以在申請特定工廠登記的時候一併納入嗎？**

- A：**
1. 依未登記工廠補辦臨時工廠登記辦法第15條規定，經補辦臨時工廠登記者，於取得土地及建物合法使用證明前，不得增加廠地、廠房及建築物面積。
  2. 工廠管理輔導法第28條之6規定，已取得臨時工廠登記者在原臨時工廠登記事項範圍內，才可直接申請特定工廠登記。
  3. 倘臨時工廠登記業者有擴廠之情形，欲依本次修法條文申請特定工廠登記，則需將現行工廠之全部廠地範圍納入檢討，符合105年5月19日以前既有低污染部分，再依法申請納管、提出改善計畫及申請特定工廠登記。



創新  
Innovation

服務  
Service

活力  
Dynamics

肆

結論



## 肆、結論

### 申請納管、特定工廠登記時間

申請條件、程序、基準等**相關子法及  
配套措施尚待中央主管機關訂定**

**預計**於**109年**開始受理申請

## 肆、結論

### ➤ 本局設立「特定工廠登記單一窗口」

**108年12月2日正式啟用**，提供工廠管理輔導法  
修法相關諮詢服務

- ✓ 設立地點：臺中市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臺中市西區三民路一段158號8樓)
- ✓ 諮詢專線：**04-23696008**

## 肆、結論

### ➤ 爭取1.9%低率貸款

- ✓ 全國首創於「青年創業及中小企業貸款要點」新增「工廠改善準備金」貸款項目
- ✓ 貸款額度最高新臺幣300萬元，提供1.9%最低利率及免擔保品等優厚條件
- ✓ 提供經市府核准工廠改善計畫之納管工廠，改善消防設備、環保設施及排水設施等資金支出所需，大幅減輕廠商負擔，協助廠商順利取得「特定工廠登記」資格



## 肆、結論

### ➤ 工廠管理輔導法修法相關網站及諮詢專線

#### • 經濟部

- 經濟部中部辦公室網站-「工廠管理輔導法-特定工廠登記與未登記工廠專區」 (<https://www.cto.moea.gov.tw/FactoryMCLA/>)
- 經濟部工業局諮詢專線**0800-288019**

#### • 臺中市政府

- 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網站-「工廠管理輔導法修法專區」 (<https://www.economic.taichung.gov.tw/1402014/post>)
- 臺中市政府特定工廠登記單一窗口諮詢專線**04-23696008**





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TAICHUNG CITY GOVERNMENT  
ECONOMIC DEVELOPMENT BUREAU

創新 服務 活力  
Innovation Service Dynamics

2020  
TAIWAN  
LANTERN  
FESTIVAL  
IN TAICHUNG

# 簡報完畢

# 敬請指教

THE DAZZLING CITY  
台灣燈會 璀璨台中



0208<sup>2020</sup> SAT. — 0223<sup>2020</sup> SUN.  
主展區 台中后里花博園區

1221<sup>2019</sup> SAT. — 0223<sup>2020</sup> SUN.  
副展區 台中文心森林公園

臺中市政府新聞局 (國語)